兰州 文理 学院

疫情防控期间关于做好 2019-2020 学年第一学期 期末补考安排的通知

兰文理教务(2020)12号

各二级学院:

根据学校疫情防控工作总体要求,把师生的生命安全、身体健康放在首位,结合学校教学工作实际,最大程度保证学校教学工作有序进行,现将2019-2020学年第一学期疫情防控期间补考安排通知如下:

一、试卷命制

本学期需要补考的所有课程,在学校综合网络教学平台创建补考课程,创建补考班级(学生名单从系统单个导入),并将上学期命制好的电子版试卷制作成线上课程考试试卷。

二、补考安排

1. 补考时间与方式: 2020年4月7日-4月10日,采用线上考试的形式进行;

2. 要求

(1)按照我校学分制管理规定相关要求,凡因缺考、取消 考试资格、作弊等无课程成绩者不得参加本次补考,直接参加

课程重修;

- (2)公共课程的补考时间由教务处统一安排,于 2020 年 4 月 7 日-4 月 10 日进行,具体安排如下:
 - 4月7日12:10-14:10 大学英语Ⅰ、大学英语Ⅲ
 - 4月8日12:10-14:10 计算机应用基础
 - 4月9日12:10-14:10 大学语文、应用文写作
- 4月10日12:10-14:10 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、中国近现代史纲要

大学体育课程的补考由社会体育学院在下学期 2020 年 4 月 7 日-4 月 10 日完成;

公选课程不设置补考,成绩不合格的学生可在下学期重选;

- (3)专业课程的补考由各学院自行安排,考试时间为 2020 年 4 月 7 日 - 4 月 10 日 (12:10-14:10、19:00-21:00,两时段自 选);
 - (4)考查类课程的补考由学生自行与任课教师联系;
- (5)请各学院务必于 2020 年 4 月 3 日前将 2019-2020 学年第一学期补考安排电子版传至邮箱 827715230@qq.com;
- (6)补考成绩录入端口开放时间为 2020 年 4 月 7 日-4 月 13 日,为确保重修工作的顺利进行,请各学院相关负责人督促本院教师务必于 2020 年 4 月 13 日前完成补考成绩的录入工作。

三、相关要求

1. 各二级学院根据学院安排,做出学院补考工作的详细安排,确保补考工作有序平稳开展;

- 2. 各课考试须按照学校和学院的具体安排提前设置好考试 时间,考试前3天提醒学生具体考试时间,考前10分钟开启答 题设置。做好试卷的保密工作,防止考题泄露,确保试卷安全;
- 3. 考试须做到学生的一对一联系,确保每一位补考学生均能参加补考;
- 4. 个别学生因条件所限无法参加补考的,学院采取应对措施完成补考;
- 5. 补考成绩提交仍在旧版教务系统进行,录入具体流程为: 学校校园网首页"办事大厅"→"快速通道"→"旧教务系统" →输入登录信息→完成成绩录入→提交。

